

# 國立中興大學 104 學年度僑生入學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4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 10 分

開會地點：本校圖書館 6 樓會議廳

主席：李主任委員德財

出席人員：各招生委員(如簽到單)

記錄：李靜觀

壹、主席致詞：略。

貳、業務報告：

一、本校 104 學年度辦理僑生(含港澳生)入學招生名額如下：

1. 學士班—聯合分發：計有中國文學系等 37 個學系(學程)招生，共提供招生名額 151 名，較去年(103 學年度)增加 7 名，各學系(學程)名額由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依預配規則分為 5 個梯次分發，名額分配結果如附件 1。
2. 學士班—個人申請：計有企業管理學系等 19 個學系(學程)招生，共提供招生名額 28 名，較去年(103 學年度)增加 21 名。
3. 碩士班：計有中國文學系等 53 個系所(學程)招生，共提供招生名額 132 名，較去年(103 學年度)增加 6 名。
4. 博士班：計有中國文學系等 31 個系所(學程)招生，共提供招生名額 41 名，較去年(103 學年度)增加 6 名。

二、僑生(含港澳生)入學申請招生時程及招生情形如下：

1. 學士班—個人申請：各地區報名期間約為 103 年 11 月中旬至 12 月底，將於 3 月 27 日由海外聯招會公告分發結果。今年共有 441 位僑生申請本校，較去年(103 學年度)增加 407 位，依申請人僑居地區分，計有香港 317 位、馬來西亞 57 位、澳門 30 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先部 17 位及其他地區 20 位申請。
2. 碩士班：報名期間 103 年 11 月中旬至 12 月底，將於 3 月 27 日由海外聯招會公告分發結果。今年共有 48 位僑生申請本校，較去年(103 學年度)增加 4 位，申請人中計有 44 位為已在臺灣就讀大學者。

3. 博士班：報名期間 103 年 11 月中旬至 12 月底，將於 3 月 27 日由海外聯招會公告分發結果。今年未有僑生申請本校，較去年(103 學年度)減少 5 位。

三、今年度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管道廣受港澳及海外學生利用申請，致使今年的審查資料件數暴增，海外聯招會及熱門系所的負荷程度，為節省申請文件的紙張量，減輕收件及轉送人力的成本，預計明年將改為線上書審方式進行審查，細節仍由海外聯招會規劃中。

四、教務處為突破現有僑生收生現況，提昇海外優秀學生申請及入學本校的機率，於去(2014)年 7 月份參與馬來西亞臺灣高等教育展前拜訪馬來西亞華校董事聯合會總會(簡稱董總)、新紀元學院，以及吉隆坡中華獨立中學、巴生興華中學、尊孔獨立中學、坤成中學、循人中學等 5 所當地校風及升學率良好的私立中學，並於 8 月份由李校長親自前往馬來西亞與吉隆坡中華獨立中學及坤成中學簽訂策略聯盟中學合約，建立合作交流平台，坤成中學也將於本(3)月 16 日至 19 日到本校及附農進行師生交流，感謝各接待學院系的參與。

####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請議定本校 104 學年度僑生(含港澳生)學士班「個人申請」及碩士班入學招生管道，各系所(學程)審查結果，提請 討論。

#### 說明：

一、各招生系所(學程)審查考生資格時，僅審查考生是否具入學本校就讀的資格，無須考量招生名額。為配合後續海外聯招會的分發作業，需回覆不合格者的不合格原因，及合格者的排名順序。

二、因本校的審查結果僅作為統一分發的依據，並非錄取名單，因此請勿逕行通知各申請考生審查結果，以免造成困擾。

三、本項入學招生管道招生名額皆為外加名額。其中，學士班各學系(學程)如同時提供「聯合分發」及「個人申請」名額，海外聯招會進行「個人申請」分發後如有缺額，名額將流用至「聯合分發」管道。

四、各系所(學程)招生名額、申請人數及審查合格人數統計表如附件 2，

學士班「個人申請」審查結果如附件 3，碩士班審查結果如附件 4，俟結果確定後，由招生暨資訊組統一回報海外聯招會。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為解決本校僑生(含港澳生)申請入學書面審查作業無經費支應審查費問題，擬由本校自行向申請學生收取審查費，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今年(104 學年度)國外及港澳地區的學生利用僑生(含港澳生)入學管道申請本校的件數倍增，造成招生學系審查作業的龐大人力負擔，且部分送審資料不齊，顯見有申請者在準備不周的情形下提出申請，徒增本校審查的困擾。為使申請者能正視申請入學的重要性，部分學校開始向申請學生收取審查費，以達初步篩選申請者的目標。

二、學士班「個人申請」各校收費情形如下：

(一)國立臺灣大學各招生學系以信用卡刷卡方式，每申請件收取新臺幣 750 元。

(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僅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及體育學系以匯款方式，每申請件收取新臺幣 600 元(或美金 25 元)。

(三)中國科技大學各招生學系以匯款方式，每申請件收取新臺幣 700 元。

三、自行辦理僑生(含港澳生)學士班單獨招生主要學校收費情形如下：

(一)國立政治大學各招生學系以匯款或轉帳方式，每申請件收取美金 50 元或新台幣 1,400 元。

(二)國立臺北大學各招生學系以匯款或轉帳方式，每申請件收取美金 50 元或新台幣 1,500 元。

(三)臺北市立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及義守大學等校不收費。

決議：明年(105 學年度)起僑生(含港澳生)學士班「個人申請」以每申請件收費新臺幣 600 元為原則，並授權由招生暨資訊組與學校合作銀行

協商收費方式及細節。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3 時 40 分。